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北京市燃油锅炉淘汰项目						
主管部门		北京市丰台区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 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120	120	12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要求，对丰台区 9 台燃油锅炉实施淘汰。实现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 等大气污染物减排，以能源结构调整为抓手，进一步提升丰台区空气质量，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已完成对 9 台燃油锅炉的工作，实现氮氧化物、VOCs 等大气污染物减排，助力空气质量改善，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质量指标			10	10		
		数量指标			20	20		
		时效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20	18	下一步继续推动燃油 锅炉淘汰工作。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10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	20		
总分					100	98		